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7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章、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7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4 日 15:00—2017 年 9 月 25 日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4 日 15:00 至 2017 年 9 月 25 日 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两种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及列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凡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



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1.1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田永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丁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何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陈德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焦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郝红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7 选举苏其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宁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尹晓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鲍卉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4 选举汪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2.1 选举张自义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2 选举罗刚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3 选举李志坚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 《关于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须回避表决。）

4. 《关于控股收购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94.3467%股权的议案》；

5.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6.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7.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源鑫炭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8.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须回避表决。）

9. 《关于为参股公司昆明重工佳盛慧洁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须回避表决。）

（二）披露情况

第 1、3 项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已经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4 项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5、6、7、8、9 项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8 日、2017 年 8 月 31 日、2017 年 9 月 8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57）、《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58）、《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75）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077）。

（三）特别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第 1、2 项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应选非独立董事 7 人、独立董事 4 人、股东代表监事 3 人。第 1 项议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3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田永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何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德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焦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郝红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苏其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宁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尹晓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鲍卉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汪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自义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罗刚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李志坚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5.00	《关于控股收购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94.3467% 股权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源鑫炭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昆明重工佳盛慧洁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流通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股权凭证；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9月22日（星期五）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

(三) 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

邮政编码：650502

联系人：王冀爽 邹云平

联系电话：0871—67455923

传真：0871—6745560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0807

2. 投票简称为“云铝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填报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A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7 名（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7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7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4 名（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3 名（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9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 2017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一）召开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以下提案 1、2、3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田永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吉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何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德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焦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郝红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苏其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宁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尹晓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鲍卉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汪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自义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罗刚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3.03	选举李志坚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非累积投 票提案					
4.00	《关于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5.00	《关于控股收购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曲靖铝业有限公司 94.3467% 股权的议案》	√			
6.00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源鑫炭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参股公司昆明重工佳盛慧洁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

1. 提案 1、2、3 为累积投票议案，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提案 4、5、6、7、8、9、10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